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3月28日以传真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6年3月3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表决董事7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董事长、总裁黄丙娣女士提名、公司提名委员会对被提名人进行资格审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徐伟亮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徐伟亮先生简历如下：

徐伟亮先生，196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历任广州市人民警察学校团委书记、广东省机械进出口集团公司团委书记、西藏林芝地区外贸公司总经理、广东外贸实业公司副总经理、广东工艺品进出口集团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广东省广新外贸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部长、党支部书记、广东广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支部书记、广东广新悦华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广新矿业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广东广新柏高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广东广新矿业资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总支书记。

徐伟亮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徐伟亮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公司独立董事朱义坤先生、于李胜先生、廖正品先生已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一日